

國立清華大學電子工程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
修讀非電資院研究所課程、學士班課程申請表

學號：

姓名：

手機：

申請日期：

申請修讀課程：(非本校電機系課程請另檢附課程大綱)

科號	科目名稱	指導教授是否同意納入畢業學分 (請勾選)	所長是否同意納入畢業學分 (請勾選)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

備註：

1. 修課前經申請同意，可修讀大學部三年級(含)以上之課程，其中至多 6 學分可納入畢業學分；如修讀大學部二年級(含)以下之課程，無法申請納入畢業學分。
2. 申請結果將電話通知，正本文件留存於所辦公室歸檔。

申請人簽名：

指導教授簽名：

所長簽名：